自治区规划办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自治区规划办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自治区规划办在认真梳理总结本单位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基础上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宁夏空间规划一自治区规划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门户网站(www.nxgh.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自治区规划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兴庆区西桥巷宁夏质监局 2 楼(邮编: 750001,电话: 0951-2090228;传真: 0951-2090230;电子邮箱: gwhbgs2014@163.com)。

一、概述

2017年,在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正确领导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精心指导下,自治区规划办紧紧围绕党委、人民政府重要决策部署和群众关切,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16〕67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74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17〕80号)等文件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强化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搭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切实完成各项公开任务,高起点、多层面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打造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创新政府、服务型政府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组织领导不断强化。

自治区规划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 作为推动多规合一改革,推进空间规划落地实施,实现国土空间 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措施办法,加 大工作力度。

一是抓好工作部署,健全工作力量。主要领导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大力推进工作落实,按照《自治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若干重点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要求,制定了具体落实计划。确定综合处为政府信息公开责任部门,确定地区规划处为门户网站管理部门,确定综合处处长为新闻发言人,确定2名兼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和2名门户网站运维人员,形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分管领导、有主管机构、有担责人员

的工作格局。

二是完善公开制度。2017年自治区规划办开展了政务公开制度建设专项行动,集中修订了《政务公开保密审查规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宁夏空间规划门户网站管理暂行规定》等一批制度规范,有效指导规划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在全国率先成立了由相关专家、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群众代表组成的规划评议委员会,在空间规划编制管理重要阶段开展民主评议。



三是扎实开展培训考核。积极参加自治区人民政府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在自治区规划办内部组织了公文公开属性审核专题培训,组织市县规划部门参加了规划信息宣传专题培训,累计培训人数达40人次。落实处室政策解读和信息发布责任,将

公开任务落实到人并纳入个人年底考核,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二)公开平台不断完善。主动适应互联网时代政府信息公开的新形势,在充分利用好自治区政府公报、政府网站及各类新闻媒体等基础上,搭建宁夏空间规划门户网站,作为全区空间规划(多规合一)改革试点的对外窗口和自治区规划办公开信息的主要载体,在搭建了空间规划的编制、实施、监督等栏目外,还设置了专门的政务公开专栏,下设公开指南、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重点领域公开、政务服务等功能板块,申请了nxgh.gov.cn政府域名,于2017年12月5日正式上线运行。同时,将现有的"宁夏空间规划"微信公众号与宁夏空间规划门户网站联动运营,扩大公开范围和效果。在自治区规划办综合处设立了政府信

息公开受理点,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热线电话,方便群众联系咨询。

(三)政策解读及时准确。为让广大群众更加深入的了解空间规划(多规合一)改革试点工作,自治区规划办领导积极通过宁夏电视台开展试点工作专题访谈,围绕《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规划条例》撰写多篇解读文章,在主流媒体予以发布;制作了长达6分钟的试点工作宣传片,详细解读了试点工作的背景、历程、内容和取得的成效,并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举办的空间规划(多规合一)试点成果展展示播放,在宁夏空间规划网站全程公开。



宁夏修订出台《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规划条例》

2017-05-26 06:04:00 来源:宁夏日报

- •为开展空间规划(多规合一)试点提供法律保障
- •重大开发建设项目审批应根据空间规划进行合规性审查

5月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规划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决定《条例》将于今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该条例的出台为我区开展空间规划(多规合一)试点工作提供了法律保障,对依法编制和保障空间规划有效实施具有重要意义。

自《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发展战略规划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出台以来,在优化产业布局、促进区域一体化方面发挥了重要引领作用,也为我区申报中央空间规划(多规合一)试点积累了宝贵经验,奠定了基础。然而我区制定的《宁夏回族自治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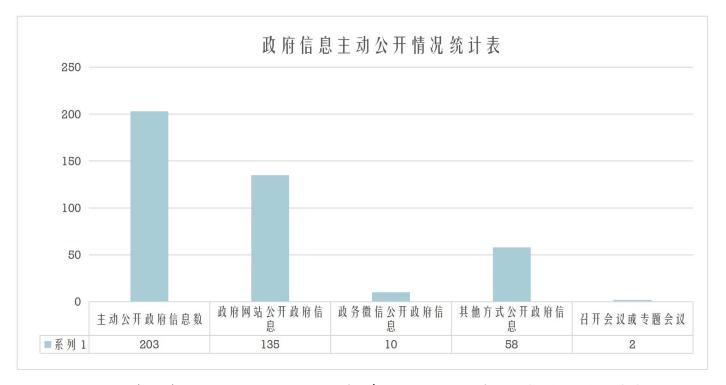
- (四)工作机制不断完善。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审核要求,科学合理设定政府信息公开属性,依法将涉密和敏感信息设为不予公开事项。将公文公开属性审核纳入办文审核程序,对没有确定公开属性的文件一律不予审签盖章,实现了所有公文公开属性审核全覆盖。
- (五)與情回应渠道通畅。在门户网站上设立了网上举报、 在线留言等群众诉求渠道,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查看群众来文,积 极回应社会关注和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 (一)重点工作信息公开。自治区规划办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中心工作,深入推进空间规划(多规合一)改革试点有关情况的信息公开,充分运用多层次、多渠道的公开手段,对试点工作的各项重要文件开展充分公开和深度解读,邀请新闻媒体采访报道试点工作各项重要会议,在门户网站不断发布工作动态,让全社会能够及时跟踪了解试点工作进展。
- (二)内部管理信息公开。自治区规划办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不断深化内部管理公开,把财务公开和决策公开作为内部管理公开的重点,全面发布了自治区规划办 2016 年财务决算情况和2017 年财务预算情况,对重要政府采购项目予以公开公示,确保财务信息公开透明。完善议事决策机制,邀请工作利益相关方、法律顾问、专家学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纪检组列席重要会

议,对重要工作广泛召开论证会、听证会,并及时发布信息简报,公开会议内容。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7年,自治区规划办通过网站发布相关信息 135篇,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0篇,通过各类媒体发布政府信息 58篇,编发信息简报 30 多期,持续全面的向社会展现规划办工作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自治区规划办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 开有关要求,通过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畅通网上受理平台, 设立依申请公开服务点,建立依申请公开服务热线,极大地方便 了公众申请公开政府信息,2017年全面暂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 (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投诉举报情况。自治区规划办 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未收到举报信息。
- (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17年,自治区规划办协办全国人大建议1件,协办自治区人大建议、政协提案4件,全部协助主办单位进行办理,并反馈协办意见。因办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事项及敏感信息,经法定程序审核确定为不予公开事项。

三、存在问题及 2018 年工作

2017年,自治区规划办在政府信息公开上取得了显著成绩, 但在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多样性上与国家要求、与群众期盼还存 在差距,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广度上还需要进一步提升,听证 会、见面会、网上访谈等与公众面对面交流开展较少。下一步, 规划办将继续贯彻国家、自治区有关要求,着力补齐工作短板, 不断拉近与群众距离。

(一)全面公开空间规划。《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规划》作为全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总体蓝图,与全区人民戚戚相关,是社会各界最为关注的热点。自治区规划办将围绕《规划》批前批后两个阶段,开展规划公开公示和政策解读活动。在《规划》批准前开展一轮网上公示活动,全方位向公众展示《规划》草案内容,广泛的征集群众意见,充分体现公众参与。《规划》批准后将立即展开多层次、多角度的规划解读,让大家知规划、懂规划,

自觉地执行和维护规划。

- (二)做好政务公开平台运营维护。不断加强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运营维护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网上信息发布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在充分公开政府信息的同时,确保国家秘密的安全。密切跟踪网络舆情信息,建立舆情信息的报告机制,及时做好舆情信息的回应和疏导。同时用好自治区和各市规划展示馆,定期开展规划展示活动,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开渠道。
- (三)持续扩大政务公开范围。及时学习贯彻政务公开工作新要求,准确把握公开的力度和节奏,稳步有序地拓展"五公开"范围。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对应公开而未公开的信息及时发布,结合工作实际和群众关切,逐步将依申请公开信息转为主动公开。严格落实公开前保密审查机制,规范保密审查程序,妥善处理好政务公开与保守国家秘密的关系。

附件: 自治区规划办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自治区规划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月16日

自治区规划办 2017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203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35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8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 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4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 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 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申请公开的主要内容		

主要侧重、、、、 等几个方面,其中占比%、 占比%、占比%。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 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40